

证券代码：831805

证券简称：微企信息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上海微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23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2日以电话方式告知
5.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许锦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10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职工代表10人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许锦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选举职工代表监事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，其中两名监事应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。会议选举许锦女士（连任）、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职工代表人，其任期与经股东大会选举的监事任期一致。

经核查，上述选举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监事任职标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赵蕊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选举职工代表监事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，其中两名监事应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。会议选举赵蕊女士（连任）、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职工代表人，其任期与经股东大会选举的监事任期一致。

经核查，上述选举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监事任职标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微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》

上海微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25 日